



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举行小组会议

协商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和“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

湖北日报讯（记者曾雅青、许旷、通讯员郑轩）1月27日下午，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举行小组会议，协商讨论政府工作报告、湖北省“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审议通过有关决议（草案）。

杨智委员在中共Ⅰ组小组会议上说，政府工作报告中武汉元素亮点纷呈、武汉实践成效斐然，深受激励、倍感振奋。建议支持武汉充分发挥产业基础优势，推动汽车、钢铁等传统产业升级更新、工艺升级、数字赋能；支持打造“五谷丰登”产业增长极，创建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基地。建议支持汉江国家实验室等高质量发展建设，把东湖科学城打造成为全球重要创新策源地。

冯洁菡委员在民革小组会议上说，“十五五”湖北未来可期。建议提升湖北国际影响力，抢占国际组织集聚“制高点”，争取承办国家主场外交及国际会议，链接全球资源，赋能经济社会发展。

雷爱文委员在民盟小组会议上建议：将电智化新工业作为重要抓手加以推进，以绿电替代化石能源、以电驱动替代热驱动，推动万亿级化学工业绿色安全转型，积极拓展新能源非电利用新场景。

李清安委员在民建小组会议上说，湖北中医药产业拥有深厚底蕴，希望能在更高层次出台更多务实政策，推动湖北建设中医药强省，让更多群众受益。

罗敬东委员在民进小组会议上建议：将低空经济、AI等纳入农村工作重要范畴，发展农业低空经济，推动传统农业转型；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拓展应用场景，以政策引导培育市场需求，让低空经济赋能乡村振兴。

王飞委员在农工党小组会议上建议：持续深化科技、产业、金融融合，做好供需对接、以投促引、资源整合、统筹两个市场、强

化合作机制等工作。

黄尹丰委员在致公党小组会议上建议：以小型引调水工程建设为牵引，持续抓实农村供水保障工作，破解供水管网老化、公摊漏损成本过高等民生痛点，以乡村民生之优筑牢支点建设的基层根基。

范菁委员在九三学社小组会议上说，将聚焦洪湖流域综合治理、“洪湖莲藕”特色品牌科技含量与市场附加值提升、荆州开放口岸建设等重要课题，开展“靶向式”调研、“攻关型”建言，在荆荆高质量发展实践中践行履职为民初心。

董彦婷委员在台盟、台联、侨联小组会议上说，将发挥高校专业优势，推动两岸青年在非遗与公共美育中常态化交流，探索数字化提升荆楚文化的原创表达与传播效能。

黄旭明委员在无党派人士小组会议上建议：聚焦县城发展瓶颈，提供精准支持，深

化智慧教育应用，健全城乡教师双向流动机制，推动湖北由教育大省迈向教育强省。

匡玲委员在工商联小组会议上建议：在关注新兴产业的同时，继续重视和支持仍有巨大贡献的传统产业；加快推进城市更新项目，探索可复制的新模式。

许菁委员在科协、环境资源界小组会议上建议：鼓励青年人才融入国情文化，通过举办交流考察活动，宣传推广家乡；促进产教结合，完善合作平台机制。

黄朝伟委员在农业界小组会议上建议：政府牵头搭建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设立专项基金，鼓励科研人员带着成果下海，引导企业主动对接高校，让创新成果真正走向市场。

王景逸委员在农业界小组会议上建议：帮助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增加央企国企助农帮扶措施；促进涉农政策落实落地，提高项目扶持资金落地时效，更好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湖北日报讯（记者龚雪）1月28日，省人大常委会提请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修订草案）》。

代表法实施办法是全面实施代表法，规范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行使代表职权、履行代表义务、发挥代表作用的重要法规。据介绍，我省现行实施办法为1994年制定，历经三次修改。2025年3月，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对代表法进行了修改。此次修订我省实施办法，是对代表法修改的快速响应，也是顺应新时代对人大代表工作的新要求，不断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建设的重要举措。

为做好立法工作，省人大常委会成立法规领导小组，就重点问题深入开展专题调研，组织代表研读讨论，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认真进行论证评估并对修订草案作出修改完善，经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三次审议后，形成提请代表大会审议的修订草案。

修订草案共六章、六十四条，对我省各级人大代表的履职要求、履职保障、履职监督等作出全面规范，以提升代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优势。

在代表履职的原则要求方面，更加突出对代表的政治要求，确保代表工作的政治方向。明确代表应当坚持党的领导，明确代表在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的职责使命，明确代表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原则要求，明确代表忠于宪法的职责使命和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中的重要作用。

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方面，进一步深化拓展“两个联系”机制，充分发挥代表桥梁纽带作用。一方面丰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形式，完善代表小组活动、主题活动、视察调研等日常联系制度；另一方面明确国家机关联系代表的原则要求，健全代表参与人大常委会立法、监督等工作、“一府一委两院”相关工作、活动的制度，提升代表履职实效。

在议案建议工作方面，强化全流程规范，更加突出代表的主体地位。服务代表在深入调研基础上提出高质量建议，建立完善代表建议交办、承办、督办、沟通、反馈等程序和要求，提高建议办理质量。

在履职保障监督方面，完善激励和监督机制，进一步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对代表执行职务的组织保障、司法保障、时间保障、物质保障，以及知情知政、履职培训等作出具体规定。建立履职褒扬机制，通过多种方式宣传代表履职典型事迹。明确代表需向原选区选民或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正确处理从事个人职业活动与执行代表职务的关系，履职情况作为代表连任的重要参考。

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省人大代表将对修订草案进行审议；修订草案经修改完善后，拟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本次会议表决。

法治护航人大代表履职

代表法实施办法修订草案提请审议

（上接第1版）

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游荣向大会作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他说，2025年，全省法院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强化支点意识、抬升发展标杆，持之以恒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力服务支点建设；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推进更高层次的平安湖北建设；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司法保护，守护荆楚大地绿水青山；坚持人民至上、民生为大，把公平正义送到人民群众手中；以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为抓手，以助推基层治理为重点，推进法治湖北建设；深化强基固本，筑牢审判事业长远发展的坚实基础；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警，锻造过硬法院铁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以接受监督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全省法院受理案件1425918件，结案1310621件；审判执行质效指标全部位于或优于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合理区间。11件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典型案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化长江司法保护、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涉军维权等工作的经验得到最高人民法院和省委、省政府充分肯定。48个集体和64名个人获省部级以上表彰和通报表扬。2026年，全

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省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以更高站位把牢政治方向，以更强担当服务支点建设，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以更大力度深化改革创新，以更严要求狠抓队伍建设，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北篇章贡献司法力量。

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守安向大会作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他说，2025年，全省检察机关推动全部检察工作向支点建设聚焦聚力，办理各类案件20.5万件，为服务保障“十四五”圆满收官、湖北加快建设高水平安全和高效能治理，从严惩治严重刑事犯罪，抓实矛盾风险预防化解，依法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30123人、起诉62128人。以专项行动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制定实施服务支点建设“3+N”行动方案，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科技创新”“助力长江大保护”三个专项行动，助力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深化“检护民

生”专项行动，全力保障省委“七大战略”实施。以公正司法引领社会公平正义，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自我监督，加强人权司法保障，深耕公益诉讼检察实践，办理各类监督案件9.8万件。以接受监督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确保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以严管厚爱锻造高素质队伍，扎实开展“干部素质和办案质效提升年”活动，全面推进从严管党治检，持续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2026年，省检察院将带领全省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湖北加快建设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取得决定性进展贡献更大检察力量。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志强向大会作关于《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修订草案）》的说明。他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实施新修改的代表法，提升人大代表工作制度化、规

范化、程序化水平，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优势，全面修订我省现行代表法实施办法十分必要。省人大常委会在省委书记的坚强领导下，加强修订工作的组织协调，广泛征求人大代表和有关方面的意见建议，多次开展调研和论证，并经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三次审议，形成提请大会审议的修订草案。实施办法修订过程中，始终看齐党的创新理论，对标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严格遵循上位法的规定、原则和精神，系统总结我省代表履职和代表工作的实践经验。修订草案共6章、64条，重点修改内容包括：突出对代表的政治要求，明确代表必须坚持党的领导，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拓展和深化“两个联系”制度机制，丰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健全国家机关联系代表机制；完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制度机制，提高议案建议质量与办理实效；加强代表履职服务保障，对代表履职培训、知情知政以及组织保障、司法保障、时间保障、物质保障作出规定；强化对代表的激励和监督，完善代表履职宣传褒扬制度，明确代表报告履职情况等要求。

会议还表决通过了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选举办法。

为推进支点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集众智添助力

——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发言摘登

强化要素集聚 赋能支点建设

打造要素集聚“引力场”。充分发挥标准在激活要素潜能中的规范和引领作用，改革先行强基础，流通升级畅循环，区域协同聚合力。

激活产业升级“强引擎”。聚焦“51020”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四链融合提质效，数字赋能拓场景，开放聚才筑高地。

构筑未来赛道“策源地”。抢占未来产业制高点，做强开放合作大平台，释放县域经济新动能。

补齐湖北省人形机器人产业发展短板 抢占科技竞争新高地

湖北需系统破解结构性难题，持续优化协调创新体系，打造国内重要的人形机器人创新策源地和产业集聚区。

建议实施“整机牵引与强链补链”攻坚，构筑自主完备的产业框架；搭建“协同创新与转化加速”平台，营造开放高效的产业生态；拓展“场景驱动与应用示范”路径，打通产品迭代与市场培育闭环。

以标准引领未来产业升级 赋能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

发展未来产业是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载体，抢占国际标准高地更是未来产业实现“领跑”的关键标志。

建议强化政府统筹，构建标准化协同推进体系；聚焦优势领域，明确标准攻坚重点方向；推广标杆经验，放大示范引领效应；完善保障机制，强化公共服务支撑。

共建鄂澳文旅融合发展平台 助力荆楚故事远航出海

锚定区域合作，构建常态化合作机制。建立高层协同机制，升级品牌联动载体，搭建市场对接平台。

深化创新融合，培育文旅新质生产力。着力打造融合产品体系，推动文旅与数字技术深度融合。聚焦文旅交融，拓宽文化出海通道。构建全媒体传播矩阵，建立鄂澳文化交流机制。

强化制度保障，优化协同发展环境。优化政策协同，健全资源共享机制，完善评估体系。

加快释放我省县域消费潜力

我省县域消费呈现稳中向好态势：消费场景加快拓展，赛事经济、冰雪经济等新业态有效带动文旅人气和农产品销售；政策效应逐步显现，交通基础设施改善进一步畅通城乡消费循环。

建议拓宽居民增收渠道，夯实消费能力基础；创新人才引进机制，强化县域发展支撑；丰富多元消费场景，提升供给适配水平；完善基础设施体系，优化整体消费环境。

加强智能化养老公共服务 提升养老服务便利化水平

养老公共服务的数智时代正加速到来，对老年人和养老从业人员的数字素养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建议优化智能化养老产品和服务供给，推动传统养老服务和智能化养老工具有机结合，加强农村地区智能化养老基础设施和服务人员队伍建设，加大智能养老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

把握新一轮变革趋势 推动湖北汽车产业转型升级

全球汽车产业正经历颠覆性变革，这是湖北汽车产业突破升级、重塑竞争优势的关键契机。

建议聚焦智能化，实施新能源汽车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聚焦高端化，引导车企提升核心竞争力；聚焦服务化，引导车企向出行服务商转变；聚焦绿色化，解决产业绿色转型中的资金难题；聚焦国际化，完善内外贸一体化服务体系。

推进楚商回乡共建支点 让楚商回得来、留得住、发展好

在聚势上更用心，营造楚商回乡浓厚氛围。加大工作力度和扶持力度，加强正面宣传，培育标杆企业，完善荣誉激励。

在招商上更精心，拓展楚商回乡招商引资渠道。创新招商引服务理念，打造“楚商回乡”数字招商平台。

在服务上更暖心，健全常态沟通联络机制。突出做好楚商回乡“后半篇文章”，持续打造近悦远来一流营商环境。

加快光电子信息产业发展 助推湖北科技创新高地建设

光电子信息产业是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核心支柱，是打造科技创新高地、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关键引擎。

建议强化底层技术与关键材料的自主攻关，重构“设计-制造-封装-应用”一体化产业生态，推动“以应用为导向”的科研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建立灵活高效的科技金融支持机制，构建大协同发展格局。

以安全韧性现代水网支撑湖北高质量发展

联通水系一张网，谋划实施长江中游城市群现代水网保障升级工程。

提升治理协同力，建立健全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联防联控机制。

做大做强水经济，切实把水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经济效益。

强化科技硬支撑，充分发挥我省科教优势，为科学确定调水方案、优化流域联合调度、争取国家政策支持提供可靠科学的科学依据。

以幼教之力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政策托底：降成本、增信心。让“育儿免费”政策覆盖更长的童年；尝试让幼儿园成为“托幼老”温暖的支撑点。

幼教提质：优配比、精课程。稳存量师资，搭建区域幼教人才储备库，完善幼师薪酬、职称与评优评先保障；研发审定课程，支撑托幼服务规范提质。

拥抱未来：促融合、强素养。推动科创人才从娃娃抓起；深化体教融合健体体魄。

建强儿童友好体系优化支点建设软环境

提质扩面，筑牢长效保障的友好基础。加强规划引领，扩大示范覆盖，加大资金支持。

优化供给，构建普惠均衡的保障体系。完善基础设施，优化服务供给，聚焦急难愁盼，让儿童服务供给更有温度。

共建共享，厚植多元协同的社会氛围。建立齐抓共管工作机制，培育儿童服务社会组织与志愿者队伍，加强宣传引导。

奋力谱写新时代“鱼米之乡”新篇章

湖北素有“千湖之省”“鱼米之乡”美誉，打造新时代“鱼米之乡”是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的实际行动。

建议聚焦产量产能，筑牢粮食安全根基；统筹生产生态，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强化创新融合，壮大产业跃迁动能；深化农村改革，激发乡村振兴活力。

激发文艺创新创造活力 为支点建设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强化政策引导，加大湖北文艺发展基金扶持力度，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对文艺场馆提档升级。

建立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并重的文艺创作生态，实现创作与展演、投资与消费的良好循环。

培育专尖尖的全产业链文艺人才队伍，深化文艺与旅游、科技等产业融合发展。

打造一流文艺活动品牌，构建以需求为导向的文艺惠民体系。

锚定新坐标培育新动能 以交通物流高质量发展推动建设内陆开放新高地

发挥湖北得中独厚的区位优势，建设陆海空丝绸之路交汇点，整体提升开放辐射力。

建议依托武汉长江中游航运中心，重构内陆地区开放大通道；以花湖国际机场为核心枢纽，重塑轴辐式航空货运体系；完善多式联运服务网络和交易中心，畅通全国统一大市场；围绕绿色船舶、智能驾驶和低成本交通，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

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 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北篇章凝心聚力

在把好政治方向标中坚决扛牢政治责任，始终以思想政治引领把握政治方向，筑牢团结根基。

在聚焦聚力谋大事中高质量协商议政，精准彰显“政”的优势，充分发挥“协”的作用，更好提升“督”的效能。

在树立系统观念中推进协商民主全面发展，积极培育协商文化，着力规范协商规则，搭建协商平台，完善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机制，让界别意识更强、声音更响、工作更活。

彭有因委员建言
蔡凤珍委员
代表民建湖北省委会建言
陈蓉委员
代表九三学社湖北省委会建言
祁维委员建言

刘智敏委员
吴华意委员
刘红日委员
唐万金委员

郭鹏委员
潘晓洁委员
袁芒委员建言
张莉君委员

魏志宇委员
张士军委员
刘江东委员
何运平委员建言